



刘醒龙 著

Pan  
Hui

# 蟠虺

刘醒龙 著

Pan

Hui

蟠虺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蟠虺/刘醒龙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2014.4

ISBN 978-7-5321-5229-2

I . ①蟠… II .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69161 号

策    划：魏心宏

责任编辑：谢    锦

封面设计：钱    祯

**蟠  虺**

刘醒龙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

200020 上海绍兴路 74 号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http://www.ewen.cc)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50×958 1/16 印张 29.5 插页 2 字数 331,000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100 册

ISBN 978-7-5321-5229-2/I · 4134 定价：35.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10-89565680



## ○壹

识时务者为俊杰，  
不识时务者为圣贤。

曾本之用尽全身力气才写出这两句话。

为了写这封信，刚刚过完七十岁生日的曾本之累得又是喘气，又是叹气，好不容易写满两张信笺，突然丢下毛笔，腾出手来一把接一把地将两张纸撕碎到找不到一个完整的字。从信的内容以及行文的语气来看，曾本之写了又撕的信是给自己所钟爱的某位弟子。在当下能达到钟爱级别的弟子只有女婿郑雄。前不久曾本之的七十寿宴就是郑雄操办的，因为曾本之有话在先，连家人一起不超过两桌。别人都觉得难办的事，郑雄办得格外得体，既有普通人家的简朴温馨气氛，又不失学界泰斗的端庄典雅风范。那位人称老省长的不速之客评价这寿宴是曾侯乙尊盘级的。作为青铜重器中极品的曾侯乙尊盘，是王者用来盛酒和温酒的一套器皿，其存在

的意义被视为国宝中的国宝。用如此器物作为评价,可见曾本之七十寿宴的确非同寻常。倒回去八年,如此级别的弟子,算上郑雄,一共有两位。八年前,一群文质彬彬的警察当着曾本之的面,将另一位弟子带走以后,该弟子的名字就在曾本之的记忆中消失了。后来,曾本之多次尝试重写“识时务者为俊杰,不识时务者为圣贤”作为开头语的书信,重新写出来的内容与先前写过的内容几乎一字不差。临到需要回到书信的开头,写上与之对话的弟子的名字时,曾本之又开始陷入深深的困惑。他不清楚自己是要写给作为女婿的弟子郑雄,还是不想记起名字的那一位,最终不得不再次撕碎已经写好的每一个文字,只留下满屋的叹息。这种叹息不像是针对被撕了好几遍的这封信,更像是为了某个人。

在可以称为从前的一九九〇年代某天,一位堪称时尚尤物的女子在巴黎香榭丽舍大街上望着玫瑰兴叹,如果有哪位男士用写信的方式求爱,她会毫不犹豫地嫁给对方。这故事被人传来传去,终于来到东湖的花前月下,已过去差不多二十年,满世界的男人都已习惯宁肯每天上门送一束玫瑰花,也懒得写情书求爱,连带一应其他书信都不愿意动笔手写了。不管是谁,这时候若能收到一封从邮筒到邮局再到邮递员,最后才到收信人手里的有着墨香墨彩的书信,简直比只花两元钱买张彩票就中了大奖还稀罕。

皓首苍颜的曾本之是如今仍将写信与收信作为日常对外联系方式的极端少数之人。他不喜欢打电话,也不习惯发电子邮件,手机短信也是只看不写,只收不发。熟悉他的人都说这才是大师意识:等到这个年龄层的人集体回归历史,人类历史上的最后一批纸质书信就会变成珍稀之物而身价百倍。在曾本之的日常生活里,本是几十年如一日普普通通的往来书信,却在某个没有丝毫预兆的时刻,突然变得异常吊诡。

曾本之刚刚收到一封信。

正是这封信，将很平常的事情，变得极不平常。

一般人通信往来都是用简体字，曾本之研究的专业与众不同，邮递员送来的书信中偶尔有英法德日等文字，大多数写信人是用繁体字，他自然也用繁体字写回信。

这一次，曾本之收到的是一封用甲骨文写的信。

更为古怪的是，用甲骨文写信的人，死于一九八九年夏天。二十多年前，那次没有仪式的生命告别，从灵魂放飞，孤灯守灵，到扶棺下葬，清明立碑，曾本之从头到尾都在现场。

这个早已死去的人用甲骨文写信，其信封上的地址不是曾本之工作的楚学院，而是写着“省博物馆背后，进东湖公园大门，过小梅岭、可竹轩，道路尽头俗称老鼠尾的半岛最前端先月亭前，周一日下午四点十分独坐在此的曾本之先生亲启”。

这段文字描述的正是曾本之在固定时间、固定地点放松神经的地方，除了家人，外人不应当知道。当然，信封上的这些文字不是甲骨文，而是用打印机打印出来的标准楷体汉字。

独坐之际，太阳将先月亭顶尖尖的影子，从曾本之身子的右边无声无息地移到左边。

无聊之际，曾本之捡起身边的一块蚌壳，随手一扔，正好扔在先月亭影子顶尖之处。他想起当年在随州擂鼓墩发掘曾侯乙大墓，周边村子里的小女孩最喜欢用花布做的沙包往地上画的方格子里抛掷，并跳来跳去地玩一种叫跳房子的游戏。身边还有不少蚌壳，曾本之连续三次精准地将它们扔到先月亭影子顶尖之处后，忽然觉得用它们打水漂更有意思。他试了一下，重量适中的蚌壳在水面上弹起又落下，落下又弹起，将一道比女人身上的曲线还要美丽的弧线，渐次推向湖心，最终悄无声息地沉入湖底。

可以肯定，湖面上刚刚响过一声春雷，清水幽幽的那种静，柳枝悠悠的那种软，还有内心深处的那种空荡荡，都是只有突如其来的雷声刚刚响过才有的模样。曾本之坐在伸向湖心的细长半岛顶端，往前多走一步，便是秀色诱人的湖水。两只野鸭从面前游过，小脑袋甩动的水珠，几乎溅到他的脚背上。野鸭还没走远，一条金色的鲤鱼就从水底钻出来，像淘气的小猫那样，追着自己的尾巴转了一圈又一圈。最享受的还是那些来了就不肯离去的春风，将一缕缕的阳光，不停地吹在人的身上，落在哪里，哪里的毛孔就舒舒服服地张开了。这种无法拒绝的舒适，让曾本之像醉了一样，眼睛不必闭上，人却进入梦乡。仿佛过了很久，曾本之正自由地从满是青铜重器的大殿，深入到一堆被黄土掩埋的甲骨文中，并一眼看中那块最大的龟甲片。当他伸手拿起龟甲片时，一声沉雷落到地面上。青铜重器和甲骨文的梦境，一下子化成春光无限的东湖碧水。

已经有一阵子了，每个星期，多不会超过两次，但也不会少于一次，载有甲骨文的梦境，就会造访睡意正浓的曾本之。

他将眼前的景物怔怔地看过几遍。

梦中的那一声沉雷，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就在这时，他听到一个声音：“你是不是姓曾？”

曾本之惊讶地回头望去，一个穿邮递员制服的男人站在身后。

男人继续问：“你叫曾本之吗？我这里有一封寄给他的信。”

从错愕中清醒过来的曾本之肯定地点了点头，并按邮递员的要求亮了一下自己的身份证件。

邮递员将信交给他之前，实在忍不住多说了几句，自己在东亭邮局当了三十几年的邮递员，这一带尽是文化单位，文化人一多稀奇古怪的信件就多。但与曾本之收到的这封信相比，先前那些古怪便是再正常不过的了。邮政局的人一致认为是恶作剧，同时又

都觉得好奇，他才决定试试看。没想到这么古怪的信，还真有更加古怪的人收。

曾本之接过信件，只看了一眼，便忍俊不禁。曾本之也想看个究竟，能将信寄到如此古怪的地方，写信的人肯定对自己各方面的情况相当了解。既然如此熟悉，又何必要玩这种小把戏呢？当着邮递员的面，曾本之有些迫不及待地拆开信封，取出一张旧得发黄的信笺。

在看清楚信的内容之后，他马上想到，世界上最后一片安宁之地终于不再属于自己了。

“这是什么，是画的画，还是写的字？”

突然出现在曾本之眼前的四个字，让他想看个稀奇的邮递员不知为何物。

曾本之盯着那四个字发呆的原因，并非不认识它们，而是一眼看出，这四个字，从字迹气韵到纸张，实在是太熟悉了。

“这是甲骨文！”

曾本之没有乱方寸，还记得耐心地向邮递员做解释。

邮递员对甲骨文没有兴趣，他想了解，既然在如此古怪的收信地址背后，还有更加古怪的甲骨文文字，它所书写的內容是什么，是不是解决了世界上的某个不解之谜？曾本之不再满足邮递员的好奇心，对他说，邮政法的核心是确保公民通信自由，而这种自由的核心则是确保公民的隐私权。邮递员自然知道这些，他都离开好几步了，还忍不住嘟哝几句。

“别拿甲骨文吓唬人，我看你也是睁眼瞎。”

曾本之没有接话，他已经在琢磨，像晴空霹雳一样来到眼前的甲骨文书信。一张薄纸上虽然写着世上罕见的文字，意思却是再明白不过：或许是先前某件事，中途被停止，如今要重新开始了；或

许是先前有种论述，想说而没有说出来，现在必须说话了。总之都是表示，有什么事情从此要大变样了。

甲骨文书信上只竖着写了四个字。

如此言简意赅符合曾本之的职业习惯。

同样，它也表明写信人具有与曾本之相同的职业素养。

四个甲骨文文字是：拯之承启！

在四个甲骨文文字的左下方，还有一方红彤彤的印章：郝嘉。

那是一个人的名字。虽然过去了二十多年，曾本之对这个名字的熟悉程度，依然仅次于自己的名字。



○貳

人身上若是没有一点古怪的东西那就不是人。

人生当中若是没有遇上一两件奇异的事情那就不是人生。

曾本之揣着那封古怪的信件坐在家里，本是等女婿郑雄回来说话。离政府规定的下班时间还有半小时，一位老朋友打来的电话，让他改了主意。

老朋友也是不爱打电话，而喜欢写信的一类，也是因为急了，才费力地找出曾本之的电话号码。家里的电话铃响，一般都是找安静。曾本之虽然坐在电话机旁，也懒得伸手接一下。安静从阳台跑回客厅，对着电话非常客气地说了几句，便将话筒塞给曾本之：“马教授找你！”对电话有些麻木的曾本之，直到拿起话筒，听见楚学院的同事马跃之的声音后，情绪上才振作一些。

马跃之在楚学院也是栋梁之材，虽然做的也是关于楚学的学问，方向上与曾本之完全不同。有两句形容楚学院的话：知者之之也，不知者之之乎。前一句是表示对曾本之和马跃之的尊崇，后一

句则是对楚学研究者各有所长，同时各有所短的形象描述。马跃之专攻漆器和丝绸，是这个方向上声名显赫的学术权威，但对甲骨文和青铜重器从不轻言。曾本之也是如此，凡是与漆器、丝绸相关的问题，任何时候都不会乱说一个字。如果说他俩之间真的有什么心结，那也是研究方向不同造成的。比如马跃之人前人后都爱说，自己之所以人微言轻，是因为研究的东西都是轻飘飘的，不比曾本之，开口闭口、睁眼闭眼都是重器，想不让社会重视都不行。曾本之每次闻听，都要回敬马跃之是人在福中不知福，从古至今丝绸总是与美女联系在一起，研究丝绸就等于是研究女人。马跃之上大学时谈恋爱的对象是一个校花级的女生，大学刚毕业就选了一个不算“市花”，起码也是水果湖“湖花”的柳琴把婚结了。相比之下，曾本之就差远了，四十岁之前，无论多么努力，就是没有相中哪个女人，也没有哪个女人面带桃红羞涩地多看他几眼，惨淡经营到四十岁，碰上在水果湖一家银行做出纳员的安静，总算点了一下千金之首，答应嫁给他。

曾本之对着话筒说：“好久没听到跃之兄丝绸般的声音了！”

电话那头的马跃之马上回答说：“彼此彼此，我也好久没有闻到你身上的铜臭了！”

一旁听着的安静马上冲着话筒说：“什么好久，你们有没有时间概念？上个星期你还来我家冲着曾侯乙尊盘照片发呆，柳琴还笑你是不是从那上面看出一大美人来！”

马跃之在那边哈哈大笑：“你们女人真是无醋不过日子。我只是想问，又不是女大十八变，怎么彩色照片上的曾侯乙尊盘比黑白照片上的曾侯乙尊盘显得皱纹多一些，就打翻了两只醋坛子。”

“还是本之说得对，你长着桃花眼，看什么都像看丝绸。等着吧，等柳琴活到九十岁时，她脸上肯定全是丝绸！”安静继续冲着话

筒说，“在别人面前你俩是一对老顽固，你俩单独在一起，就成了一对老顽童。”

曾本之在电话这边笑，马跃之在电话那边笑。

他俩这样说话是有渊源的。当年马跃之结婚时，曾本之没料到自己的婚姻将会是比研究的青铜重器更难的难题，作为伴郎，他在婚礼上幽默地说，马跃之研究丝绸，就真的找了个丝绸般美丽的妻子，他要借马跃之的吉瑞祝福自己，既然是研究青铜重器的，将来就找一个浑身铜臭的女人做老婆。本是一句给婚礼助兴的玩笑话，没想到却一语成谶，当了半辈子光棍，最后真的和一个整天与钞票打交道的银行出纳员做了夫妻。

笑话几句，马跃之才说正经事。他刚听说，宁波那边有个活动，可以去两个人，邀请方想让他俩去。他自然很想去，可以一路上与曾本之好好聊聊天。马跃之也清楚，曾本之这些年外出参加活动都是由郑雄作陪，他要曾本之破例一次，就不要带上郑雄，也算是给自己一个机会。换了别人，这样说话肯定要弄出矛盾来。因为二人关系很好，再难听的话，只要是马跃之说的，曾本之就不会计较，反过来也一样。马跃之也不是真要言语伤人，一旦发现自己的冷幽默太冷了，就会想办法绕回来。果然，马跃之接着就来了一个转折，说自己打电话来是想确认一下，宁波的活动，曾本之若去他就去，曾本之若是不去，他也就懒得去了。

曾本之揣着那封用甲骨文写的信回家时，安静就对他说过这事，也是楚学院打电话来通知的。安静不等曾本之回来商量，就替他答应了。曾本之将这件事的过程连同安静的原话一并与马跃之说了。安静替他做主的理由是，男人活到这个年纪要多多外出走动，让外面的新鲜东西刺激一下神经，成天待在一个地方，死死地想一个问题，老年痴呆会来得更快。奇怪的是安静一向只要女婿

郑雄陪曾本之出差，这一次她竟然破例要曾本之拉上马跃之。

马跃之笑着说，自己现在太想患老年痴呆症，不想活得太明白，痴痴呆呆的多好，说什么都可以，较真的话，难听的话，刺耳的话，装疯卖傻倚老卖老的话，哪怕站到水果湖的十字街头喊口号骂谁，也不会有人计较。

两个人在电话里将去宁波的事敲定后，马跃之还没有挂断电话的意思。曾本之觉得奇怪，如此拖泥带水并非马跃之的性格，这么拐着弯一想，他便认定，马跃之还有什么话想说。于是，他将闲话打住，直截了当地问马跃之，是不是还有不方便的话要对自己说。

曾本之认真地问，马跃之只能跟着认真地回答：“郑雄下午是不是参加了省里的一个会议？”

曾本之一向对行政上的会议不感兴趣，不管是媒体如何连篇累牍的报道，官衔带长字的人唾沫横飞的宣讲，他都记不住，偏偏记住今天下午的会，是因为郑雄在家里说过，这是新省长上任后的第一个会。如果郑雄仅仅只是如此说一说，曾本之也不一定能够记住。郑雄说过之后，马上找出几本楚学研究的新书，说是看看有没有值得借鉴的新的研究成果。郑雄将那些书从头到尾翻了一通后，嫌它们只会炒剩饭。被郑雄瞧不起的这些书，其中就有马跃之的如何保护春秋墓葬中出土丝绸的专著。曾本之拿起马跃之的书提醒郑雄，这本专著学术水平相当高，不仅要读，还要好好读，否则就会在楚学界掉队落伍。郑雄没有说一定读，也没有说一定不读，只是说十本马跃之的书堆在一起，也比不上曾本之的一本书。

马跃之继续说：“下午的会，原本没有安排郑雄发言，因为时间宽裕才让郑雄在最后时刻说几分钟。哪想到他一开口就恭维新上任的省长是二十一世纪的楚庄王！”

马跃之将郑雄的话原原本本地说给曾本之听后，免不了要评论一通：“堂堂中原霸主统辖的范围有好几个省，一介省长，怎么能与‘三年不鸣，一鸣惊人；三年不飞，一飞冲天’的春秋五霸之一的楚庄王相比？就说现在，综合实力排名每况愈下，都要向二十名看齐了，对得起天时地利吗！退一步去想，就算省长能干，可以称为楚庄王，上面那位管他和领导他的省委书记又是什么呢？楚庄王虽然少年就登上大位，上面并没有太上皇，楚国历史中也从没有过太上皇。是因为父亲楚穆王死得太突然，楚庄王才无奈接管楚国权力。所以呀，郑雄这样乱形容比喻，有僭越和礼坏之嫌。”

马跃之到底是修养深厚，说起话来，像风一样顺畅，像水一样透彻，一句话，一个个字，都是对事实的说明。马跃之甚至故意自贬，妻子太能干了也不是好事，像这些事情，如果不是柳琴在水果湖一带有太多的朋友和熟人，按一般情况，半年之后自己能不能听到这样的消息还很难说。这种事没听到也就罢了，一旦听到了，如果不告诉曾本之，就太对不起二人之间几十年的友情。在修养同样深厚的曾本之听来，马跃之说的每一个字和每一句话，都像那把国宝级的越王勾践剑，有诗意很优雅地戳着他的心窝。

毕竟郑雄是自己的得意门生，又是住家女婿，曾本之不好显得很生气，又不能不表示生气，他说：“放眼大别山前，长江两岸，金戈铁马的楚庄王不知道去了哪里，溜须大夫倒是车水马龙，十里长街都容不下。”

马跃之再说话时，反而有些劝导的意思：“新官上任，说几句祝贺的话，也不是没有道理，用不着太责备郑雄了。人家现在是副厅长，哪怕在家里也要给他留点面子。”

恰恰是后面这句话，让曾本之暗暗作了决定，暂时不在郑雄面前及用甲骨文写的那封信。可是这种事既然发生了，独自憋在

心里也难受得很，他便约马跃之，明天上午在楚学院见面。

放下电话，曾本之回到书房，对着墙上那幅精心装饰的曾侯乙尊盘照片呆坐了一阵。这张比实物要大几倍的黑白照片，拍摄于一九七八年曾侯乙尊盘刚刚出土之时，是曾本之最喜欢的，也是他个人生活中的唯一饰物。与之对坐时，别人看到的是一个老男人对既往辉煌的留恋，看不到他那胸膛深处涌动的心潮，比龙王庙下面，长江与汉水交汇时形成的暗流还要汹涌。看了一阵，大约是内心有了别的想法，曾本之从抽屉里取出一只放大镜，走到曾侯乙尊盘黑白照片前，对着上面那些比女人的烫发还要复杂的透空蟠虺纹饰附件，仔细地察看起来。

书房的门没有关，但曾本之还是没有听见门铃声。

安静在厨房里喊了几声，见他没有回应便跑过来，一把夺下放大镜，嘴里免不了抱怨：“这辈子天天抱着青铜重器都没看够，回到家里还要用放大镜看照片，哪有这样做学问的？”曾本之也不说什么，等到弄明白安静只是让他去开门时，女儿曾小安已带着外孙楚楚推门进来了。不待曾本之说什么，楚楚一个前扑，将自己的身子挂在曾本之的脖子上。安静这时也不再抱怨曾本之了，转而对楚楚说：“天下万事万物，只有你这小东西，能将外公的魂从那些破铜烂铁上找回来。”

楚楚正要开口说话，曾本之伸手捂住他的嘴，笑着说：“你帮我出一口气，回头外婆就会朝我刮一场台风。外公愿意当外婆的出气筒，你就不要管闲事了。”

曾本之并没有用力，楚楚还能呜呜地说：“那外婆也要向外公学习，管青铜的，就不要管丝绸；管甲骨文的，就不要管漆器！”

虽然声音不太清晰，大家还是听清了。

几个人正在笑个不停，门铃又响了。

不用问，也不用想，这时候，只能是下班回家的郑雄。

郑雄一进门，家里的气氛就有微妙变化。

郑雄还在门后换拖鞋，曾本之就问道：“今天开了几个会？”

郑雄顺口说：“不多，就下午一个会，先前的副省长超越常务副省长升级为省长，第一次公开露面，大家都去捧场。”

曾本之说：“这种会有什么好开的？你已经不年轻了，不抓紧时间搞点自己的研究，难道后半辈子就用耍嘴皮子来对付？”

郑雄不慌不忙地回答：“楚学这一块就那么多东西，最重要的青铜重器都被您研究透了，该做结论的都做了结论，该著书立说的全部著书立说了。您在前面登峰造极，后生晚辈只有做些大树底下乘凉的事。从我开始，您门下的弟子早就达成共识，这辈子最重要的研究，就是反击那些不相信楚学真理的谬论，让青铜重器成为当代重器。”

曾本之说：“当了几年副厅长，就只狡辩的才能大有长进。”

郑雄不敢笑，又不能不笑，他将嘴角咧两下，又让眉梢扬两下：“如果没有当这个副厅长，还真不清楚有些研究是如何研究出来的。学术上的事情，如果想防患于未然，不给那些别有用心的人半点机会，只有占住这个位置，才发现这个位置有多么重要。”

曾本之盯着郑雄不再说话，直到他去了卫生间，曾本之才转身回到书房，重新拿起放大镜时，却不再看曾侯乙尊盘照片，而是盯着一片半个巴掌大小、上面有一串甲骨文的龟甲。只要他将书房的门关起来，家里的人想进来说话，或者看看他是否需要添些茶水，必须在门外小声叫上几次。这一点就连楚楚也不例外，小小年纪就会趴在门上，一遍遍地叫外公，非要听到外公的声音才敢推门进来。曾本之好几次将手伸进口袋里，想将下午在东湖边收到的那封信再拿出来品一品，最终还是将伸进口袋的手，原样退出来。

家里的各种声音在渐次消失。郑雄多少年如一日地用手指在门上轻轻敲了两下，然后小声说：“曾老师也早点休息。不好意思，我们先睡了！”

从与曾小安结婚起，一晃八年，无论是在家里，还是在外面，郑雄总是称曾本之为老师，从未叫过爸爸。刚开始不管是别人还是家里人都觉得怪怪的，时间长了，也就习惯了。毕竟将岳父称做老师、将丈夫称做老师的先例不少，这样称呼的人无一不是学界权威。马跃之曾酸溜溜地说过，可惜柳琴没有给他生个女儿，否则也要让女婿称自己为老师。无论配得上或者配不上这样的雅称，曾本之一向不会对这类闲话做出反应。

接下来安静在外面敲门，他一定要站起来，走上几步，正好在书房中央与推门进来的安静轻轻拥抱一下，脸贴着脸，相互说一声晚安。

家里彻底安静下来之后，曾本之才将那封古怪的来信取出来，摊在写字台上，用放大镜细细看了很久。